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02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3 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美好智造（金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金堂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美好金堂科技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沱源分理处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1,3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固定年利率 5%，由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堂担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费为当期放款金额的 2%。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经营发展，根据上述贷款担保方金堂担保公司的要求，公司拟向金堂担保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包括：以美好金堂科技公司所属土地及部分设备办理抵押担保；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美好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道明先生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

本议案获得全体董事一致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周三）在武汉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0 日（周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在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及《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本议案获得全体董事一致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03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美好智造（金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金堂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美好金堂科技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沱源分理处（以下简称“成都农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1,3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固定年利率 5%，由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堂担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费为当期放款金额的 2%。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经营发展，根据上述贷款担保方金堂担保公司的要求，公司拟向金堂担保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包括：以美好金堂科技公司所属土地及部分设备办理抵押担保；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美好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绿建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道明先生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

二、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何远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1677169764G；成立日期：2008 年 7 月 17 日；注册资本：30,000 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 2880 号；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它融资性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在规定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2、主要财务数据

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近一期的资产总额 40,132.46 万元、负债总额 7,323.42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7,323.42 万，或有事项涉及的金额 0、净资产 32,809.04 万元、营业收入 1,812.79 万元、利润总额 849.28 万元、净利润 721.89 万元，最新的信用等级 2A.。

3、产权及控制关系

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持股 100%

成都天府大港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93.33%

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金堂担保公司系当地国有资产控股的金融担保公司，截至目前与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4、经核实，金堂担保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债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美好智造（金堂）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冯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1MA6C8DX59L；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22 日；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三溪镇成都工业战略前沿区橙叶路 8 号（金堂工业园内）；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018.45	47,495.78
负债总额	34,621.33	47,509.50
其中：流动负债	34,266.99	47,181.75
所有者权益	2,397.12	-13.7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235.55	47.39
净利润	-2,684.08	-2,410.84

3、产权及控制关系

美好装配为公司（持有 49%股权）与控股股东美好未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集团”）（持有 45%股权）、公司关联方武汉美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美纯”）（持有 6%股权）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

美好金堂科技为美好装配设立在成都市金堂县的装配式建筑智能生产基地。

4、经核实，美好金堂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金堂担保公司同意为美好金堂科技在成都农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1,3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收取当期放款金额的 2%作为保费。公司同意为金堂担保公司提供相应反担保，包括：以美好金堂科技位于金堂县三溪镇橙叶路 8 号（金堂工业园内）的土地及价值 500 万元的设备办理抵押担保；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好绿建提供信用反担保。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道明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

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反担保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实际担保总额、担保方式和担保范围将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方式和范围。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道明先生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该项保证系为融资得以顺利实施而提供的保障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反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向成都农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1,300 万元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鉴于金堂担保公司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融资事项提供本息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金堂担保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六、董事会意见

美好金堂科技的经营状况正常，其经营的装配式建筑业务市场前景良好，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反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为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系出于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所涉及的担保对象不是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相违背的情况。

（2）鉴于金堂担保公司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融资事项提供本息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金堂担保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美好金堂科技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公司为其融资事项提供相应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20 亿元的担保（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34.3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47.59%。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04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系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26 日（周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 月 26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0 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 191 号美好广场 39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 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1 月 25 日，9:00—12:00；13:30—17:00；

2、登记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 191 号美好广场 4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于本次会议登记期间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确认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达力；电话：027-87838669；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 191 号美好广场 4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430050；E-mail：ir@000667.com。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 2。

六、备查文件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若委托人无明确指示，即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说明：

1、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须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67”，投票简称为“美好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 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2）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6 日 9: 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6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下午 14:30

2、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 143 号星力产业园 H1 公司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苏本立先生

6、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9,276,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86,800,000 股的 56.7702%。其中：

A、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7 人，代表股份 49,22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86,800,000 股的 56.7051%；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9 人，代表股份 56,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86,800,000 股的 0.0651%。

3、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共审议十项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2.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4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5 票面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8 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9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20 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21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四：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五：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六：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七：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4867%；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5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八：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5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4%；反对 19,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7,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